广东省茂名市高州市2023年度公开引进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公告

为广纳八方青年人才，进一步推动高州市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139号）并经高州市委、市政府同意，我市拟于2023年2月起，赴广州、武汉、西安现场引进急需紧缺人才17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高州市情况简介**

　　高州市属省辖茂名市代管县级市，位于广东省西南部，东近南海，南踞鉴江平原，西连广西，北靠云开大山。下辖23个镇、5个街道，行政区域总面积3276平方千米。高州市扼粤西桂东之六县市交通要冲，洛湛铁路、包茂高速、汕湛高速、云茂高速、207国道、359国道以及113、280、283省道在市域内纵横交汇，从高州出发，半小时可达深茂高铁和博贺港，一小时可达湛江新机场，三个半小时可达广州。

　　高州市拥有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是冼太故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发源地；高州市是省级历史文化名城、中国楹联文化城市、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广东省十大传统美食之乡。高州是广东省农业大市，农业总产值连续多年名列广东各县（市）第一，曾被誉为“广东省山区综合开发的一面旗帜”，建成华南地区最大的蛋鸡场、粤西最大的生猪养殖场、全国最大的鳄鱼养殖基地，是著名的荔枝、龙眼、香蕉之乡，被誉为“全国水果第一市”、“中国荔乡”。

　　近年来，国家级田园综合体、国家级荔枝现代农业产业园、国家级产业兴村强镇示范、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园、广东省古树公园等项目先后落户高州，有力推动了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高州市大力推进二三产业发展，在中心城区周边及中心镇规划建设了七大园区，形成了以省产业转移工业园为核心的“一园多区”产业发展大平台，培育了兴盈不锈钢、长信不锈钢、创建铸造、源丰食品、佳都制衣、华良织造等一批龙头企业，广药“王老吉”等知名企业签约落户高州；引进阿里巴巴电子商务、中国网库两大知名电商平台。高州进入“空明斩”全国百强县、浙江大学“两山”发展全国百强县、赛迪全国服务业百强县，入围社科院中国县域品牌传播影响力百强、文旅品牌百强、宜居品牌影响力百强，获评中国绿色城市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县。北关街区入选第二批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

　　****二、引进对象****

　　本次引进急需紧缺人才为公益一类、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编制人员。2021年、2022年、2023年部分高校（名单详见附件2）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硕（博）士研究生，取得学士学位及硕（博）士学位（需求详见附件1)。

　　应聘人员的最高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及相关证书应于2023年8月31日前取得。国(境)外毕业生应在2023年8月31日前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生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

　　****三、引进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二)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正确的政治立场，道德品行端正;品学兼优，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及理论功底;有较好的人际沟通和语言文字表达能力;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心理素质和符合岗位要求的工作能力;

　　(三)具有与岗位要求一致的专业;

　　(四)年龄要求为18至35周岁，年龄计算截止时间为2023年1月19日。

　　(五)具备职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六)下列情况不纳入本次引进范围：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曾受过党纪、政纪(政务)处分的，或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相关部门审查、调查的;

　　2.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3.在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考试、体检或考察中存在违纪行为的;

　　4.本市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岗人员、曾从我市辞职或招聘毁约的人员以及现役军人;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

　　****四、时间安排及引进程序****

　　(一)报名方式

　　1.网上报名

　　考生登录报名系统(http://www.qgsydw.com/xxywzlzt/bmzt/15)按照网上提示方法进报名登录、上传照片、填写个人信息并完成网上报名。同时,考生在报名系统“个人资料”页面中须上传以下附件：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学历与学位证书(含本科阶段及研究生阶段，未取得毕业证书的考生须提交学生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大学成绩单、各类荣誉证书、奖励表彰等资料。资料按以上顺序合并扫描为一份PDF版文件，以“现场报名城市+岗位代码+姓名+毕业学校+专业”格式命名。留学回国人员除上述资料外，还需将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等有关证明材料合并扫描上传。

　　  网上报名：开始时间为2023年2月7日；截止时间为2023年2月22日下午5：00。

　　2.现场报名及资格审核

　　（1）广州市（引进资格复审及面试地点暂定华南理工大学；引进岗位表附件1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市建设事务中心、市土地储备中心、市良种繁育场所列的岗位人员）

　　具体时间、地点在高州市人民政府网公布，请考生密切注意。

　　（2）武汉市(引进资格复审及面试地点暂定华中师范大学；引进岗位表附件1市教师发展中心、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市公证处所列的岗位人员)

　　具体时间、地点在高州市人民政府网公布，请考生密切注意。

　　（3）西安市(引进资格复审及面试地点暂定西北工业大学；引进岗位表附件1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所列的岗位人员)

　　具体时间、地点在高州市人民政府网公布，请考生密切注意。

　　所有参加引进的考生（含网上报名考生）只能选择一个职位报名，报多个职位的，取消报名资格；并须到现场报名和资格审核，考生提供的资料与上传报名资料相同。不参加现场报名和资格审核的考生，视为放弃。

　　现场报名及资格审核需提交的相关材料包括：高州市事业单位2023年引进急需紧缺人才报名表(附件4，需双面打印)、学历与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含本科阶段及研究生阶段，未取得毕业证书的考生须提交学生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大学成绩单、各类证书、奖励表彰等。留学回国人员需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等有关证明材料。

　　(二)面试

　　面试采取“试教”和“结构化面试”两种形式。教育类岗位采取“试教”的形式，面试内容为报考岗位的学科知识，主要考核面试对象的教学设计、教学方法、语言表达、板书、教态等，每名考生面试备课15分钟，试教10分钟。非教育类岗位采取“结构化面试”的形式，主要考核应聘人员综合分析、组织协调、职业认知、心理素质、言语表达、人际沟通、仪表仪态、应急应变、解决问题等方面的能力。报考人数超过岗位(专业)招聘人数1:5的，按1:5比例从毕业院校、学历、成绩、学习表现、是否中共党员、学生干部、综合荣誉等情况择优面试；报名人数不足岗位引进人数的，按符合条件的实际人数安排面试。请已报名的考生注意保持电话畅通、查收信息。

　　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接到面试通知的考生携带身份证按指定时间到面试地点参加面试。

　　因特殊情况，时间和地点需要调整时，以调整后的通知为准。

　　（三）确定拟引进人选。面试实行百分制，现场打分，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最低合格控制分数线为70分，面试成绩低于70分不列入本次急需紧缺人才的引进人选，面试成绩保留两位小数。面试结束后在成绩合格考生中根据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拟引进人选，签订有关协议书，现场决定拟引进人选，考生按时取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经体检合格、考察合格、公示无异议后协议生效。本次赴高校现场引进除现场决定拟引进人选外，不作递补。

　　(四)体检

　　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通用标准》进行体检。体检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考察

　　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察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对体检合格的考生进行考察。

　　(六)公示和聘用

　　经体检、考察合格的人员，被确定为拟引进对象，名单在高州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aozhou.gov.cn/mmgzrlzyj/gkmlpt/index)公示7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确定为引进人员，办理相关引进聘用手续。被引进聘用人员在我市最低服务期限为5年，因个人违约解除人事关系的，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五、管理和待遇****

　　(一)提供平台。经考核合格，对德才表现好、业绩突出的高素质年轻干部，符合机关紧缺优秀专业人才条件以及调任条件的，可按相关规定报上级组织部门批准后调任公务员;试用期满(一年)考核合格后，按国家有关政策聘用到事业单位相应专业技术或管理岗位。

　　(二)工资福利。工资福利等按高州市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标准执行。

　　（三）享受引进人才相应优惠待遇。本次引进聘用的人员享受我市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引进规定的安家补贴、生活补贴、购房补贴、配偶及子女入学等方面的优待。

　　**六、疫情防控要求**

　　本次引进人才工作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控常态化下开展，在引进组织实施过程中，将按照病毒感染防控有关要求，落实防控措施，必要时引进工作组可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考生应当自觉服从引进举办单位和考点的病毒感染防控工作安排，配合做好防控工作，不按要求配合防控工作的，不得进入考点，视为放弃资格。考生进入考点，接受体温检测，自备N95口罩，并全程正确佩戴口罩。

　　如因疫情防控要求，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对有关工作安排作出调整，将在高州市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发布相关信息，请考生保持关注、及时应对。

　　****七、其他事项****

　　(一)本次引进岗位表(附件1)的专业类别和名称均根据《广东省2023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附件3)进行填报,请自行查阅。

　　(二)凡提供资料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发现，一经查实，即取消资格。

　　(三)本公告由中共高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高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

　　****八、组织管理****

　　中共高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高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招聘工作的组织实施。

　　报名咨询电话：中共高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0668-6699738）;高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0668-6662847）。

　　[附件1：广东茂名高州市2023年度公开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岗位表.pdf](http://www.gaozhou.gov.cn/attachment/0/109/109072/1134158.pdf%22%20%5Ct%20%22http%3A//www.gaozhou.gov.cn/gkmlzl/content/_blank)

　　[附件2：高州市事业单位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高校名称.pdf](http://www.gaozhou.gov.cn/attachment/0/109/109073/1134158.pdf%22%20%5Ct%20%22http%3A//www.gaozhou.gov.cn/gkmlzl/content/_blank)

　　[附件3：广东省2023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xls](http://www.gaozhou.gov.cn/attachment/0/109/109074/1134158.xls%22%20%5Ct%20%22http%3A//www.gaozhou.gov.cn/gkmlzl/content/_blank)

　　[附件4：高州市事业单位2023年公开引进急需紧缺人才报名表.docx](http://www.gaozhou.gov.cn/attachment/0/109/109075/1134158.docx%22%20%5Ct%20%22http%3A//www.gaozhou.gov.cn/gkmlzl/content/_blank)

中共高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高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月19日